

學生對教育中性別不平等之看法

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

教材裡面之插圖經常選男的為醫生、公安、工程師，而女的常被選為家務。

1 月 10 日，教育培訓部進行調查河內 Amsterdam 重點高中學校學生的意見，有關修訂後之“教育法”草案。在研討會，學生直接指出若干規定未符合性別平等。

Khanh Linh 同學（歷史班高二學生）認為應該將教材裡面之插圖改掉。“在小學一年級之自然社會教材裡，每當提到某行業，男的常被列為醫生、警察、律師、工程師等行業，而女的常被列為家務、農業、人員、護理等行業。世界有名人物大部分都是男的，不是女的。”這位學生反映。

Khanh Linh 同學表示，公民教育書裡面也存在著性別不平等之問題。每當提到調皮學生，教材從來都拿男生來舉例說明。事實上，不是全部男生都是調皮，不是全部女生都乖。指定男生傾向於調皮而女生是賢良淑德是讓男生傾向於選擇學自然科學的原因，因為調皮是“愛探索”的表現。為了符合社會所設定的看法，女性開始關閉自己，不敢開放。

同意提出建議有關教科書裡面因應調節男女平等之觀點的同時，Thuy Linh 同學認為老師們對性別的觀點更重要。老師也有以性別來對待學生。比如老師經常指定女生去打掃，裝飾教室等工作；男生去搬東西。可女生的更耐力也強，完全可以跟男生一起搬運，而很多男生也比女生更手巧。

Thuy Hien 同學表示說：“從小學一年到現在我見證過很多老師有不平等之觀點及行為。比如我初三的時候，老師請學生來她家聚餐，讓男生坐著聊天看電視，女生就要幫忙做家務。有些學校還禁男生留長頭髮，我對此規定很不滿，因為我不能理解女生可以留長頭髮而男生不行。”

河內 Amsterdam 重點高中學校學生建議越南教育部應提高老師對性別平等之認識，並希望老師能夠尊重性別個性、觀念的差異，因此可以減少人才流失的狀況。

認為現在的教育環境需要性別平等，河內 Amsterdam 重點高中

學校的一些學生很支持新修訂教育法將補充一些擔保此權利之內容。然而，該法案中關於公民學習權利與義務的第 12 條使用“男女”這個概念來談論性別。Mai Anh 同學表示，這一點是有缺乏的，因為如今有很多人第三性別，所以她建議擴大性別概念來擔保。

在 1 月 11 日於建設大學舉辦的草案研討會上，水工程系的新生 Phan Duc Manh 表示，性別平等在學科尤其是體育學科需要多注重。目前高中體育課程只限於保證學生在讀書過程正的體制，在大學，本學科成為畢業重要標誌。然而，大部分內容都需要學生有強勁的體力。

比如單杠訓練或者 1500 米奔跑等體育課程，男生很容易達標，而女生就很吃勁。這一點顯示不平等之處，需要教育部調整並改為男女都可以完成。

感謝學生們提出的意見，教育培訓部教育學生工作司副司長 Bui Van Linh 將接納並跟新修訂教育草案的編制單位合理修改完善。

撰稿人/譯稿人：高葉瓊

資料來源：2019 年 11 月 1 日，vnexpress

<https://vnexpress.net>

<https://vnexpress.net/giao-duc/hoc-sinh-neu-thuc-trang-bat-binh-dang-gioi-trong-giao-duc-3866930.html>